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161

號B1

承辦人:鄭亦庭

電話: (02)29603456 分機8439

傳真: (02)29689917

電子信箱: AR2266@ntpc.gov.tw

受文者:新北市立文山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10月31日

發文字號:新北教研資字第11422095311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(22095311_(簽)(函)附件3_新北市114學年度科展培訓工作坊實施計畫

(公告用). pdf)

主旨:檢送「新北市114學年度科展培訓工作坊實施計畫」1份, 請鼓勵貴校科展指導教師及學生踴躍報名參加,請查 照。

說明: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4年3月21日臺教資(三)字第1142700957A號函 暨「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」114年中小學實施計畫 及中華民國中小學科學展覽會實施要點辦理。

二、本案係邀請具全國科展、國際科展等豐富指導經驗之專家 教授老師,給予參與科展之指導教師及參展學生專業諮詢 支持,提升本市科展作品表現。

三、旨揭工作坊辦理方式如下:

- (一)對象:本市公立高中職暨國中小科展指導教師及參賽學生。
- (二)地點:樹林高中。
- (三)時間:第1階段工作坊於114年11月24日(星期一)、第2





段工作坊於114年12月22日(星期一)、第3階段工作坊於 115年1月19日(星期一)辦理,共計3場皆為實體場次,獲 錄取隊伍須全程參與。

(四)報名方式:

- 1、採線上報名,依實施計畫公告日起至114年11月13日 (星期四)下午5時前截止,請上傳報名資料 (https://forms.gle/5bqtXUjVv3r41oqd9)。
- 2、報名時須檢附預計參加114學年度科展之研究作品說明書(初稿),提交資料請確保匿名性,如有其他相關資料(如:研究時程規劃、實驗日誌等)亦可一併提供。

四、注意事項:

- (一)本工作坊共計3場,皆為實體場次,獲錄取隊伍(含科展 指導教師及參展學生)須全程參與培訓,請勿無故缺席 。如有不可抗力之因素無法出席者,須於開課前1周函 文本局辦理請假。
- (二)每組隊伍含指導老師及學生參加,以未獲本局「114學年度學生科學研究獎助計畫」補助之科展作品優先錄取, 並視報名時間先後錄取報名組別。
- (三)本工作坊獲錄取隊伍應報名114學年度新北市科展,倘未報名,本局將列入學校申請本局科學教育相關計畫核定之評估。
- 五、錄取名單將另案公告,公布錄取名單後,如錄取隊伍有更改作品名稱或變更作者之情形,需函報本局,審核通過後









方得異動。

六、本局同意核予錄取隊伍之指導老師公假排代 (每件作品以 2人為限)、承辦學校工作人員公假排代(以10人為限)出 席。

正本:新北市政府各公立高中職暨國中小

副本:電 2025/14/03 文 交 208:換:27 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

